

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

关于召开国土资源部第三批重点实验室（土地科学领域）建设进展交流暨学术报告会的通知

有关单位：

2012年，国土资源部批准建设第三批46个重点实验室，今年，部将陆续开展实验室评估验收工作。为促进土地科学领域相关重点实验室建设经验交流，深入探索前沿理论与实践问题，全面提升重点实验室建设与研究能力，受部重点实验室办公室委托，决定于4月23-24日在北京召开土地科学领域相关重点实验室建设进展交流暨春季学术报告会。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目的

开展实验室建设经验交流，推进第三批重点实验室建设工作；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提升实验室的科技引领和支撑能力；研讨土地科学研究领域重点理论与实践需求。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中国农业大学（国土资源部农用地质量与监控重点实验室）

协办单位：国土资源部重点实验室办公室

三、会议时间、地点

1. 会议时间：2014年4月23-24日
2. 会议地点：中国农业大学东校区（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17号），具体地点另行通知。

四、会议内容

4月23日，全天安排学术报告会，特邀请英国UCL大学教授、国内参会实验室专家等做学术报告。

4月24日，全天举办“部第三批重点实验室（土地科学领域）建设进展交流会”，实验室交流建设进展、经验与问题等，请各实验室提前做好20分钟的发言材料。

五、参会人员

国土资源部科技司领导，实验室建设点评专家8-10人，国土资源部第三批重点实验室（土地科学领域）主任及依托单位主管领导，2-3人。

第三批重点实验室（土地科学领域）包括：

1. 农用地质量与监控重点实验室
2. 海岸带开发与保护重点实验室
3. 土地实地调查监测重点实验室
4. 城市土地资源监测与仿真重点实验室
5. 国土规划与开发重点实验室
6. 建设用地再开发重点实验室
7. 西北退化及未利用土地整治工程重点实验室

六、其它

1. 请于4月10日前将参会人员回执（附件）E-mail至国土资源部土地整治中心。

2. 参会人员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住宿地点在中国农业大学（东校区）金码大厦。

3. 各重点实验室自带10份《建设计划书》和《建设计划进展报告》。

4. 请各重点实验室在回执中务必注明是否做学术报告、报告人及报告题目。

联系人：

农用地质量与监控重点实验室

张清春：13366400589

朱道林：13801133207

E-mail: 21806581@qq.com

国土资源部重点实验室办公室

金克谟：010-68999360 18601355780

附件：会议回执



附件

会议回执

| 姓名 | 性别 | 单位 | 职务/职称 | 联系电话 | 是否住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术报告回执

| 报告人姓名 | 报告题目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